

附件 1

“双一流”建设进展报告 (2018 年度)

单位名称 (公章)	建设学科(群): 设计学
	代码: 1305

2019 年 1 月 3 日

一、总体情况

2018年，学院组织召开战略发展研讨会。理清了学院发展思路，凝练了学科方向与特色，突出了学科发展优势，明确了下一阶段的工作任务，确定了建设“亚洲知名、国内一流，以传统工艺美术与创意设计为特色的现代艺术学院”的发展目标。组织召开了学院“十三五”中期汇报推进会，听取了各系部“十三五”以来取得的成绩、存在的主要问题，对未完成的目标任务原因分析和今后思路等工作汇报，提出了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下一阶段的工作目标和重点。

2018年，学院“双一流”建设加快推进。全面启动“设计学”高原学科建设，全面细化“设计学”高原学科建设目标。面向2020年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根据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对标参评高校，预填报了设计学学科的评估信息表，分析了设计学存在的问题及短板，形成了《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参评学科建设方案（设计学）》。制订高原学科建设项目计划表，落实和保障410万元高原学科建设经费的使用，截止12月学院已使用高原学科建设经费45万元，重点用于资助购买实验仪器设备、学科会议、专著出版、图书购置等。2018年完成了美术学、设计学、工业设计工程三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和2个本科专业学士学位授权评估工作。

2018年，学院师资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新引进博士7名，教授2名；支持2位教师在国（境）外高校在职攻读博士学位，1名教师出国访学。本学科现有专任教师97名，其中具有博士学位19人，占教师比例从2017年度的17.78%增加到19.59%；具有海外教育经历25人，占教师比例从2017年度的14.44%增加到25.77%。具有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人，中国美协服装艺委会副主任1名，中国美协艺委会委员4人，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1人，厦门市高层次留学人员5人。

2018 年，学院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学院获中国轻工业“十三五”规划教材立项 1 项，校级一流本科教学教改项目立项 5 项，校级本科教学优秀奖一、二等奖各 1 项，校级本科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1 项，2018 年学院本科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SRTP)获批立项共 21 项，其中国家级 2 项、省级 3 项、校级 16 项，是 2017 年立项数的 2 倍多。学院人才培养硕果累累：学生参加各类展览赛事获奖项 312 项，其中获国际和国家级大学生竞赛（特等奖）1 项、一等奖 10 项、二等奖 11 项，三等奖 22 项。学院学生连续四年包揽了“金海豚”国际动画作品大赛“海丝创新奖”金银铜奖；连续四年跻身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前三名。

2018 年，学院科研与创作能力明显增强。新增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含艺术学青年项目 1 项）、国家艺术基金 2 项（公示中）、省部级科研项目 5 项（含省部级重大项目 1 项），年度纵向经费达 59 万元；省级社科基地的申报取得突破性进展，1 个省级社科基地的申请已完成专家论证；发表 CSSCI 等核心期刊论文 11 篇，获得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6 项，各类作品获奖 26 件。新增横向项目合同 17 项，合同金额 281.55 万元，到账金额 196.35 万元。承办 5 期教育部、文化部、文化厅等政府部门委托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班，到账经费 230 万元。

2018 年，学院对外交流合作有所突破。与俄罗斯莫斯科工艺美术学院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支持 2 名教师因公短期出国（境）；25 名学生赴海外交换学习；37 名境外学生在院学习，其中 3 名外国留学生来院学习，实现国外留学生历史性突破；聘请 5 名海外中长期专家（3 名台湾人才）在学院长期任教。

2018 年，学院向学校提交了《工艺美术学院关于近期学科建设工作的报告》《关于申请经费支持学院学术交流工作的报告》《工艺美术学院关于申请教师艺术创作成果计入科研考核及职称评审条件的报

告》等 10 多份协调学院内涵发展的报告，在学校的大力支持下，部分已得到落实。2018 年，学院整合了设计学漆艺方向和美术学漆画方向的办学资源，成立了漆艺系，旨在推进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凸显学院办学专业优势与特色。

二、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一）人才培养与质量

1. 召开《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专题研讨暨本科教学工作会议。深入解读实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修订 2018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淘汰“水课”，打造“金课”，切实把会议精神与要求落实到本科人才培养各项工作、各个环节中。同时，在学院开展“教学优秀业绩奖”、首届“我心目中的好老师”评选活动，发挥优秀榜样的引领示范作用，树立重教爱生典范。

2. 建立完善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和监控体系，建立多维度教学评价体系。制订《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教学督导管理办法》《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教学巡查实施细则》，成立教学巡查小组，开展不定期教学巡查与督导。制订专业建设质量标准，完善专业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全面推动专业内涵建设。坚决取消“清考”制度，严把毕业出口关。严格学籍管理与预警退学制度，严抓考勤和考试管理，对学生实施学籍预警机制。

3. 做好研究生的招生管理工作。加强推免生“特殊学术专长或突出培养潜质”工作管理，制订《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推荐具有特殊学术专长或突出培养潜质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18 年学院研究生第一志愿的录取比例是全校唯一的 100%；2019 年学院研究生推免工作顺利完成，21 名本院学生获推免资格（其中 14 名申请留在本院读研），今年共接收推免生 22 人，在本校中名列前茅。

4. 引导深化教学改革，积极组织全院教师申报省级、校级本科教学工程相关项目。2018 年共获得校级一流本科教学教改项目立项 5 项，2 位教师获得福州大学本科教学优秀奖一、二等奖，1 位教师获得福州大学本科教学成果奖一等奖，1 位教师获得中国轻工业“十三五”规划教材立项。推进学院精品课程建设，挖掘优质课程资源，组织开展 2018 年学院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立项 7 项院级精品课程等教学工程建设项目，打造一批高质量的特色品牌课程，培育省级教改项目。

5. “落地生根” 培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组织协调对接省内各地多家企业，组织开展“菁英领航”校地协同创新实验营等校地产教融合项目，探索高层次创新应用型人才培养新模式。学院连续多年在厦门市美术馆成功举办优秀毕业作品汇报展，通过对毕业生学习成果的集中展示，检阅学院教学质量和教学成果，该汇报展已成为学院名片。

6. 通过成立就业创业服务中心，设置众创空间以及创业孵化工作室、学生创新创业基金，举办毕业生汇报展对接等方式，多措并举推进学院就业创业工作。2018 年，学院毕业生就业率达 97.68%；7 名毕业生自主创业，创业率 0.9%。

（二）师资队伍与水平

1. 深入实施人才引进计划，学院继续加大学院招聘信息宣传，继续与国内外招聘网站、国外大使馆合作发布信息招聘人才、点对点招聘人才、学术会议对接人才的方式，一年来，学院面试 25 博士或教授，意向引进 17 名，已引进博士 7 名、教授 2 名。本学科现有专任教师 97 名，其中博士学位 19 人，占教师比例 19.59%；具有海外教育经历 25 人，占教师比例 25.77%。具有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2 人，中国美协服装艺委会副主任 1 名，中国美协艺委会委员 4 人，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 1 人，厦门市高层次留学人员 5 人。

2. 深入推进人才培育计划，学院印发了《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进修培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加大现有人才的培养力度，支持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和国内外访学，2018年支持2位教师在国内外高校在职攻读博士学位、1名教师出国访学。探索建立“人才双向流动”机制，实现企业与高校之间人才双向流动，让工程师、设计师、工艺美术大师走进设计学科，一年来共有24名外聘教师到学院任教，积极搭建有利于人才充分发挥积极作用的事业平台，促进人才队伍可持续发展。

3. 组织召开博士人才座谈会。听取了博士学位教师来院之后工作生活情况以及对学院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就学院如何助力厦门区域经济发展、如何提升学院学科建设水平，博士教师如何更好定位与发展、如何更有效申报国家基金项目等与参会教师进行了交流。召集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就财务报销、教学管理、课题申报、科研考核、人事政策、职称评聘等进行了政策宣讲与说明。

4. 建立职称评审预审制。首次在学院设立职称评审预审制度，在本年度职称评审结束后，教师提早预填报职称评审相关表格，提前收集下年度拟评聘高一级职称人员的信息，充分利用暑假时间，帮助教职工预审职称评审信息表，并于9月初将预审结果反馈给23名教师。

5. 积极争取省、市、校人才配套政策支持。一年来，学院发放引进人才安家补贴82.47万元、高层次人才生活津贴16.8万元、厦门市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28万元；协助5名教师获得厦门市人才保障房选房资格；协助4名教师获得厦门市高层次留学人才称号。协助2名引进人才解决子女入学问题。同时，以单位名义向厦门市租赁公租房，积极解决学院教职工住房问题。

（三）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

1. 强化科研管理与服务工作，学院成立了推进科研工作领导小组，设置了科研与研究生管理办公室、科技开发办公室，专门负责学院纵

横向科研项目申报指导与管理工作。制订了《关于推进学院社科国家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意见》，为了鼓励我院师生积极参加第十三届全国美展，力争在本届“国展”产生标志性成果，学院制订了《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关于师生参加第十三届全国美展资助办法》。2018年，取得了新增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项（含艺术学青年项目1项）、国家艺术基金2项（公示中）的工作成绩。

2. 搭建高层次学术交流平台，向学校申请设立了学院“鹭潮大讲堂”，并制定《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鹭潮大讲堂管理办法》，计划每年邀请20名左右的国内外著名专家学者来院学术交流。《艺术·生活》期刊主办单位成功申请变更为福州大学，为进一步扩大学院学术影响力提供了更大的空间和平台。为规范学术管理，落实教授治学，发扬学术民主，保障学术委员会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制订了《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和《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章程》。

3. 大力推进协同创新与学科社会服务水平，修订学院横向项目合同及经费管理实施补充细则，简化办事审批流程，推进社会服务工作。一年来，学院承担福州轨道交通集团三个地铁站壁饰方案设计施工工作；对接集美区政府洽谈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拟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旨在共同开展政、校、企产学研、产教融合以及社会服务项目；与集美区文体广电出版旅游局签订首期合作协议，针对集美区动漫文化小镇建设项目，设计属于集美区特有的动漫文化形象，打造多元的动漫文化形态。

（四）传承文化传承与创新

1. 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坚持“四个自信”、树立“四个意识”，探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和新手段，通过国旗下讲话、鹭江讲坛、辅导员茶座、“三爱”主题教育活动、新媒体等方式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引导广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开展加强学风建设的系列活动，以赛促学，提高学生学习主动性和积极性。制订学生获奖奖励实施办法，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类专业赛事。学校校园网发布学院 33 条新闻，外网、报刊发布新闻 22 次，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2018 年连续获校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和媒体社会影响力奖。

2. 承办文化与旅游部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培计划，在学校 60 周年校庆期间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成果汇报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培计划既是传承人群交流学习的平台，也是宣传我校的重要载体。通过承办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培项目，发挥了学院艺术文化辐射作用，服务传承人群，对加强福建特色文化研究，打造福建文化品牌，服务文化强省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对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贡献了一份福州大学力量。

（五）对外交流与合作

院内成立了国际交流与培训办公室，不断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设立鼓浪屿国际交流与培训项目对接小组，积极对接国际优质教育资源，推进学院、建发集团、法国伽利略教育集团三方合作办学平台落实工作，积极推进艺术教育重回鼓浪屿校区工作。学院与俄罗斯莫斯科工艺艺术学院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10 多名国（境）外学者专家来院交流访问；支持 2 名教师因公短期出国（境）；25 名学生赴海外交换学习；7 名境外学生来院学习，其中 3 名外国留学生来院学习，实现国外留学生历史性突破；聘请 2 名海外中长期专家、3 名台湾人才在学院长期任教。

三、制度建设

2018 年以来，开展学院规章制度的“废、改、立”工作，进一步规范职责分工和运行规则。围绕“双一流”建设，博士点建设，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队伍建设、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国际

交流与合作等方面出台了《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内设机构和岗位设置方案》《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关于深化内部体制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以及《内部体制机制改革工作任务清单》《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教学督导管理办法》等 20 多份政策文件，成立了学院深化内部体制机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通过顶层设计，创新治理模式，构建更加科学规范、开放包容、运行高效的内部治理体系，激发“双一流”建设活力和动力。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 举办全国性或国际性学术会议少，学科在国内外知名度还不高，学科声誉不高。

2. 学科教师博士比例、海外经历比例仍然偏低，省级以上人才或团队上还未实现零的突破。

3. 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数量过少，无国家级规划教材；学生的科研贡献度、显示度不高；硕士生升学率较低。

4. 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少，纵向到账经费数偏少；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匮乏，CSSCI 等收录学术论文、出版学术专著数量少；无获得省级以上科研奖项。

5. 标志性或社会显示度高的创意设计作品缺乏，社会服务标志性案例或成果不多。

6. 学科管理与服务科学化水平不够，亟待完善与提高。

（二）改进措施

2019 年，学院将继续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进一步动员和凝聚全体教职工的智慧和力量，紧紧抓住“双一流”建设的契机，对照学科评估指标，落实“十三五”发展规划以及战略发展研讨会提出的目

标任务，深化内部体制机制改革，坚持以队伍建设为核心，以立德树人根本，协同推动学院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

1. 落实高原学科建设方案，推进“双一流”建设

(1)重点围绕一流学科建设方案，深入实施学院“十三五”规划，深化学院内部体制机制改革，针对学科建设中的薄弱环节，出台一系列推动学科建设工作的配套政策、措施等，进而激发“双一流”建设活力和动力。落实年度高原学科建设预算经费使用方案，以师资队伍建设和科研创新、人才培养等为主线，推进平台基地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含本科和研究生教育）、对外交流合作、科技创新与社会服务、学科交叉融合、文化建设等年度工作任务。凝心聚力，奋发有为，为设计学下一轮评估进入B（20%~30%），为设计学申报博士点而努力。

(2)围绕建设“亚洲知名、国内一流，以传统工艺美术与现代创意设计为特色的艺术学院”的目标，召开2~3个学科建设咨询会，举办1~2场国际性或全国性学术会议。进一步凝练学科方向与特色，以大美术的视角，积极推动传统工艺美术的研究与创作，抓住漆画、漆艺、陶艺等特色专业，重塑美院辉煌；立足厦门时尚产业，将服装服饰、传播展示、平面设计、数字媒体等综合考量，推动大时尚产业设计教育；以美丽乡村建设、城市更新策略、工业遗产建筑、老旧景观改造为契机，推动环境艺术设计学科与专业建设；围绕“中国制造2025”，设计面向未来，加快工业产品设计学科特色建设。

2.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推进教学创新、学生素质、实践基地、海外研修、在线课程、成长社区等“六大课堂”建设，深化协同育人、展赛促学、科教融合等机制建设。进一步理顺本科各专业关系，以“艺”为主、“艺工结合”，深入实施“卓越设计”实验班，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2) 积极参与教育部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建设精品在线课程、视频公开课等，编写高水平规划教材，推进“慕课”、“翻转课堂”、“第二课堂”等教学方式，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建设院级教学团队、一流专业、一流教材、一流课程等教改项目 10 项，推进校级以上教学成果培育工作，力争实现国家级教改项目零的突破。

(3) 加大“跨学科创新创业选修课程”建设力度，充分挖掘专业核心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元素，强化创新创业实践训练，不断完善从通识教育课程到专业核心课程再到专业实践环节的依次递进、内化提升的课程体系，进一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深度融合。

(4) 深入实施研究生分类教育培养机制，进一步细化学院研究生培养方案；积极推行导师负责制和项目资助制，鼓励研究生参与科研，设立优秀研究生毕业基本学术条件，提高研究生对学院科研工作的贡献率，以科研创新推动人才培养创新，实现教学与科研互长；支持研究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资助研究生国（境）外交换学习。

3. 推进科研创新发展，产出一流业绩成果

(1) 发挥智库作用，组织专家学者对文化创意产业，工艺美术行业，设计智造等发展提供战略规划或咨询建议；充分利用福州大学与厦门市战略合作契机，以及鼓浪屿校区合作办学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厦门市支持，主动对接厦门市纵横向科研项目。院内组建若干创意设计团队，联合社会资源，策划 2~3 个重大、较大社会影响力的校企合作项目或服务案例。充分发挥《艺术·生活》学术影响力，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投稿，通过 3~5 年的建设，力争将《艺术·生活》建设成 CSSCI 收录的期刊。明年举办 1~2 场国际性或全国性学术会议。

(2) 鼓励教师申报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艺术基金、国家文化科技提升计划、国家文化创新工程项目、文化部科技创新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福建省社科基金等，组织 3~5 场基金项目申报指导会，

邀请国家级项目评审专家对申报项目予以指导、论证。出台科研相关配套资助办法，对部级以上科研项目从学科建设经费中予以配套资助；提高对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绩效的奖励力度。力争到 2019 年年底本学科国家级科研项目达到 7~8 项，省部级项目达到 15~20 项。

(3) 院内制订项目与成果经费配套奖励实施细则，重点资助发表 CSSCI、SSCI、A&HCI 等期刊论文；组织力量编写学术专著或教材，对出版高水平学术专著（教材）予以经费资助。力争到 2019 年年底本学科 CSSCI 等收录的论文达到 30~35 篇，出版的学术专著达 8~10 部、教材达到 3~5 部。有针对性组织院内教师申报省级以上社科成果奖，经费优先支持教师申报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力争 2019 年取得 1~2 项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

4. 实施人才强院战略，打造一流人才队伍

(1) 印发《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人才引进工作实施细则》，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重点引进 15 名左右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学科带头人或中青年学术骨干等高层次人才，对学院急需紧缺的特殊人才，开辟专门渠道，实行特殊政策，实现精准引进。积极培育省级以上人才后备人选或团队，2019 年在省级以上人才项目、教学科研团队等实现零的突破。

(2) 继续加大对教师的培养工作，大力支持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出国（境）访学进修，参与重大题材项目创作等，鼓励支持 3~5 名教师担任省级以上层面学术组织高级职务、核心学术期刊编委，省级以上学位委、教指委、学科评议组成员。通过建立引、培、聘并举的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教师队伍整体水平，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的结构。

(3) 举办学院青年学者学术沙龙活动，促进青年教师学术交流，增进相互了解，集合全院科研与创作工作者的智慧，拓展学术合作，切实提高学院高水平学术成果的产出，营造积极向上的学术环境。

5. 拓展交流合作渠道，形成开放包容办学格局

(1) 加强与海外高水平大学的联系，拓展留学生招生渠道，扩大留学生规模，积极拓展联合培养、交换生、短期访学、暑期学习等各类项目，支持本学科 10-15 名左右学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30 名左右学生赴国(境)外交换学习，让更多学生获得海外学习交流经历，增强学生国际化竞争意识，拓展国际视野。多层次、多形式深入开展与国际知名艺术设计院校办学合作，引入符合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具有国际特色的高端艺术与时尚设计、在国内有新的引领性和前沿性的合作办学专业领域。

(2) 与法国伽利略教育集团签订合作备忘录，开展学术交流活动 and 科研项目合作，承接重大国界教育活动和会议组织；积极对接学校晋江科教园，充分利用晋江科教园的办学空间和资源，与法国伽利略教育集团合作，招收海外留学生到来院学习，联合开展国际高端研培进修工作等。加快推进鼓浪屿校区与建发集团、法国伽利略教育集团的国际化交流与培训项目的落地，让艺术教育重回鼓浪屿校区，激活学院办学活力。

6. 深化内部体制机制改革，构建学科服务保障体系

(1) 根据《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关于深化内部体制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发展 27 条）以及 40 项内部体制机制改革工作任务清单，围绕学院体制机制改革领域，完善内部治理体系，畅通的民主管理与监督模式，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深化人才培养改革，提高科研与创作水平，提升服务区域和地方经济能力。

(2)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修订学院绩效工资实施办法（含教学工作量和科研工作量计算办法），完善教师工作量绩效分值体系，适当对新老教师进行职业保护，完善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的评价机制，通过建立更加合理，充分体现岗位绩效为核心的工资制度。

(3) 创新人才分类评价机制，向学校建议学校修订应聘艺术类高

级职务业绩条件，建议学校增加艺术类核心期刊种类以及艺术成果的认定数量与种类，设置符合我院教师岗位特征、专业背景、学科属性的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或岗位聘用与考核方案等，构建让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评价体系。

（4）制订学院全面推进依法治院的实施办法，进一步树立法治观念、增强法律意识，落实依法治院的各项制度和措施。发挥好法律顾问咨询论证、审查把关、参谋智囊、桥梁纽带的作用，积极协助学院把好政策关、法律关。全面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办学治院的能力。围绕“双一流”建设，出台一系列配套实施细则，形成相对系统完备的内部治理规章制度体系。